

## 莱茵达体育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莱茵达体育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届董事会于 2022 年 8 月 19 日以电话、微信、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通知，会议于 2022 年 8 月 29 日上午 10:00 在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交子大道 177 号中海国际中心 D 座 1903 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，应参加会议董事 9 人，实际参加会议董事 9 人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胥亚斌先生主持，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**一、审议通过了《莱茵达体育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》全文及摘要**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登载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上的《莱茵达体育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》全文及摘要。

**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1 年度薪酬考核的议案》**

表决结果：8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1 票回避、0 票弃权。

公司董事、总经理吴晓龙先生作为被考核对象，本议案回避表决。

根据公司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》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1 年绩效考核方案》，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结合 2021 年各项经营管理情况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

进行了考核，并依据考核结果兑现高级管理人员 2021 年度绩效薪酬。

公司独立董事就此议案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登载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上的《独立董事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1 年度薪酬考核议案的独立意见》。

## 二、备查文件

- 1、莱茵达体育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独立董事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莱茵达体育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二年八月二十九日